

吉林市新城大路项目（苏合街-万丰街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征求公众意见公示

根据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1〕11号）、《吉林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吉办发〔2011〕3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就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进行征求公众意见公示；

公示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吉林市新城大路项目（苏合街-万丰街）

二、项目简介

1. 拟征地理位置、范围及面积：

起点苏合街，终点万丰街，道路宽90米，该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。（详见红线图）；

2. 征收目的：为公共利益需要；

3. 拟征地块开发用途：交通运输用地。

三、公示征求意见内容

本次公示就本项目实施征求公众意见，征求对象范围为可能受本次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，包括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；主要事项为：

1. 对本次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的了解程度；
2. 本次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的实施对当地社会经济及发展的影响；
3. 本次国有房屋征收的实施对当地居民生产、生活及其他方面的影响；
4. 最关注本次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的实施过程中的哪些问题；
5. 其他方面的意见和诉求。

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：自公示之日起 7 日内，对本决策的实施有建议或意见的群众，可通过信函、电话、传真等方式，向评估主体及评估单位反馈。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。

四、评估主体及评估单位

评估主体：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政府

委托单位：吉林市丰满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

联系人：杨超

电话：0432-63344078

电子邮箱：304356376@qq.com

通信地址：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更山东路辅路与东山街交叉口南 60 米

评估单位：吉林方舟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黄鑫宇

电话：0432-62041328

电子邮箱：761363251@qq.com

通信地址：吉林市船营区珲春街司法大厦

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9 月 19 日